

##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院台教字第1062430156號

主旨：公告糾正國立中興大學未精實核算成本效益分析及評估營運之財務可行性，亦未妥善規劃利用閒置空間，造成獸醫教學醫院向上分院興建完成後，與原定用途完全不符；且該分院場地民國103年5月出租迄今，已遭積欠租金、回饋金及稅費高達新臺幣396萬餘元，均損及學校權益，核有違失案。(106教正4)

依據：106年5月11日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5屆第3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